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0 万 t/a 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9 月，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名单见后）验收小组在现场踏勘基础上，根据《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环评审批意见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拟建项目位于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二路以西、德州路以南 350m（中心坐标：N37°30'46.25"，E118°30'09.93"）。项目东邻蓝天工贸有限公司，北侧为闲置厂房，西侧、南侧均为空地。拟建项目占地 6667m²。主要建设密闭生产车间 1 座、料库 1 座、辅助用房 4 座（办公室、财务室、工具房等）。

按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分类如下表所示：

表 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原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座，1 层，长 20m，宽 50m，高 5m。车间密闭，建设 300m ³ 沉淀池 1 座、压滤机 1 台。	1 座，1 层，长 20m，宽 50m，高 5m。车间密闭，建设 300m ³ 沉淀池 1 座、压滤机 1 台。	与原环评一致
	料库	1 座，1 层，占地面积 200m ² 。主要用于泥饼临时储存。	1 座，1 层，占地面积 200m ² 。主要用于泥饼临时储存。	与原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室	1 座，占地面积 36m ² ，建筑面积 36m ² 。	1 座，占地面积 36m ² ，建筑面积 36m ² 。	与原环评一致
	财务室	1 座，占地面积 36m ² ，建筑面积 36m ² 。	1 座，占地面积 36m ² ，建筑面积 36m ² 。	
	工具房	2 座，占地面积 30m ² ，建筑面积 30m ² 。	2 座，占地面积 30m ² ，建筑面积 30m ² 。	
公用工程	给水	拟建项目供水来自当地供水公司，用水总量为 75m ³ /a。	拟建项目供水来自当地供水公司，用水总量为 75m ³ /a。	与原环评一致
	排水	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由城建部门定期清掏用于肥田；生产	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由城建部门定期清掏用于肥	与原环评一致

		废水收集转运至采油厂联合站处理后回注。	田；生产废水收集转运至采油厂联合站处理后回注。	
	供电	拟建项目供电来自当地供电电网，用电量 2.64 万 kWh/a。	拟建项目供电来自当地供电电网，用电量 2.64 万 kWh/a。	与原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储水罐	压滤机自带，体积 30m ³ ，用于临时储存压滤机产生的废水。	压滤机自带，体积 30m ³ ，用于临时储存压滤机产生的废水。	与原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拟建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由城建部门定期清掏用于肥田；生产废水收集后转运至采油厂联合站处理后回注。	拟建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由城建部门定期清掏用于肥田；生产废水收集后转运至采油厂联合站处理后回注。	与原环评一致
	噪声	采取车间密闭、基础减振、距离衰减等治理措施。	采取车间密闭、基础减振、距离衰减等治理措施。	与原环评一致
	固废	拟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压滤机储水罐罐底泥沙。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罐底泥沙定期捞取，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拟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压滤机储水罐罐底泥沙。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罐底泥沙定期捞取，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与原环评一致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2020 年 4 月，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5 月 27 日得到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批复（批复文号：东环东分建审【2020】69 号），项目于 2020 年 6 月开工建设，于 2020 年 7 月建设完工投产。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2020 年 8 月受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委托，山东胜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工作。

（三）投资情况

公司总投资 200 万元建设 20 万吨/年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其中环保投资 7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是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与原环评相比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气

拟建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是车辆运输过程中产生的尾气、运输扬尘，主要污染因子是 CO、HC、NO_x、SO₂、粉尘。建议项目采取如下措施来控制运营期尾气、扬尘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①在运营过程中对道路进行硬化处理，定期清理路面，道路洒水减少扬尘的产生。

②执行汽车排放尾气车检制度，控制尾气排放超标车辆上路。

③定期检验运输车辆质量、围挡等防护设施的配备情况，防止运输过程中跑冒滴漏的发生。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二) 废水

拟建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量为 12.5 万 t/a。生产废水收集后转运至联合站处理后回注。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0m³/a。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由城建部门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三) 噪声

拟建项目运营期噪声值在 75dB (A) ~85dB (A)，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经过预测，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五) 固废

拟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压滤机储水罐罐底泥沙。

该项目生活垃圾产生总量为 0.75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压滤机压滤后产生的废水临时储存在压滤机自带的储水罐中，废水主要为上清液，但含有少量的泥沙，泥沙产生量为 0.5t/a，定期捞取，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拟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一) 验收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各设施运转正常，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符

合验收监测的要求。

（二）大气环境

拟建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是车辆运输过程中产生的尾气、运输扬尘，主要污染因子是 CO、HC、NO_x、SO₂、粉尘。建议项目采取如下措施来控制营运期尾气、扬尘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①在运营过程中对道路进行硬化处理，定期清理路面，道路洒水减少扬尘的产生。

②执行汽车排放尾气车检制度，控制尾气排放超标车辆上路。

③定期检验运输车辆质量、围挡等防护设施的配备情况，防止运输过程中跑冒滴漏的发生。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三）声环境

验收结果表明，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3.1~54.2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2.1~44.8dB（A）之间，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四）固体废物

拟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压滤机储水罐罐底泥沙。

该项目生活垃圾产生总量为 0.75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压滤机压滤后产生的废水临时储存在压滤机自带的储水罐中，废水主要为上清液，但含有少量的泥沙，泥沙产生量为 0.5t/a，定期捞取，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拟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五、建议

加强日常监督，保证污染物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六、验收结论

验收小组人员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三废”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相关排放标准，验收小组一致认为本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